

#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

中建材联新函〔2016〕18号

## 关于召开“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暨绿色低碳建材发展高峰论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确立的“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切实推进我国绿色低碳建材发展，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决定成立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现定于2016年3月30日在北京举办“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同期举办绿色低碳建材发展高峰论坛。

会议将邀请国家发改委主管领导、专家对国家绿色低碳最新政策法规及相关发展情况作专题报告，对水泥企业用电实行阶梯电价政策有关问题进行解读，对碳排放交易政策及形势进行分析并进行碳排放权交易模拟培训，对预拌混凝土绿色建材标识评价工作进行讲解。会议结束后，安排会议代表参观3月30-31日在国家会议中心举办的“第十二届国际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暨新技术与产品博览会”，帮助企业了解国内外绿色建筑及绿色建材最新相关信息。

## 一、报到及会议时间

报到时间：2016年3月29日

会议时间：2016年3月30日

## 二、报到及会议地点

报到地点：新大都饭店(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

会议地点：新大都饭店国际会议中心二层多功能厅

## 三、会议内容

30日上午(9:00-12:00) 召开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主会场)。

30日下午(13:30-18:00) 举办绿色低碳建材发展高峰论坛。

分论坛1: 水泥能耗阶梯电价及碳排放权交易模拟培训

分论坛2: 预拌混凝土绿色建材标识评价解读

## 四、参会人员

1. 政府有关部门、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各专业协会及部分地方建材行业协会领导；
2.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发起理事单位及会员代表；
3. 建材生产企业以及行业相关科研院所、院校等。

## 五、会议费用

1. 会务费：只参加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不收费。参加绿色低碳建材发展高峰论坛每人收取会议费800元(含专家费、会议室费、资料费)。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 请参会代表于3月22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将回执反馈至

组委会办公室，以便安排食宿。

## 六、联系方式

电 话： 010-57811142 、 57811132 、 13811436212 、  
13810516178，

传 真： 010-58043785

联系人： 贾珉倩、 孙利

E-mail: 3383465988@qq.com

附 件： 参会回执



附件:

### 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及论坛活动报名回执

单位名称							(盖章)
通讯地址					邮编		
姓名	性别	职务	手机	参加活动选项(请打√)			
				成立大会	阶梯电价	绿色标识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E-mail			
住宿需求							

注：会议代表用房按每人一个床位进行预留，如需包整个房间或其他房型请在回执中注明需求或电话告知。如不需要安排住宿，请注明。

请将参会报名回执于3月22日前发至：3383465988@qq.com，  
或传真至：010-58043785

# 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预拌混凝土分会 北京国建联信认证中心

(2016)中混(预)字第 10 号

## 关于举办《绿色建材评价技术导则》(预拌混凝土) 培训班的通知

各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

为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绿色建材标识评价工作的相关部署,做好《绿色建材评价技术导则》宣传和政策解读,使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熟悉《绿色建材评价技术导则》中对预拌混凝土企业的评价要求,做好申请评价的准备,现定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下午在北京举办《绿色建材评价技术导则》(预拌混凝土)培训班。

此次培训与 2016 年 3 月 30 日上午召开的“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免会务费)一同召开,届时,国家发改委主管领导将对我国碳排放、碳交易等相关政策做专题报告,联合会主要领导将对建材行业开展绿色、低碳行动内容做重要讲话。另外,培训班结束后将安排参观 3 月 30--31 日在国家会议中心举办的“第十二届国际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暨新技术与产品博览会”,帮助参会代表了解国内外绿色建筑及绿色建材最新相关信息。

现将本次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内容

绿色建材评价标识管理工作介绍;

《绿色建材评价技术导则》(预拌混凝土)解读、咨询答疑等。

### 二、参加人员

预拌混凝土生产企业负责生产、质量、安全环保的主管领导及负责人员。

### 三、报名及报到

由于会场座位及饭店房间有限，请拟参加培训班的代表务必于2016年3月22日前将报名回执(见附件)填好后发邮件至指定邮箱，以便安排食宿。

报到时间：2016年3月30日上午报到，3月30日下午13:30培训。同时参加低碳分会成立大会及培训的代表请于29日报到。

报到地点：北京新大都饭店国际会议中心二层多功能厅（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电话：010-68319988）。

### 四、收费事项

1. 会务费：800元/人。培训班期间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2. 交费方式：报到当天现场交费。

### 五、联系方式

电 话：010-57811132、13810516178、13911486875

传 真：010-58043785

联系人：孙利、师海霞

E-mail: 3383465988@qq.com

  
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  
预拌混凝土分会

  
北京国建联信认证中心  
1101080033333

2016年3月16日

# 国 建 联 信 认 证 中 心

国建认[2016]06号

---

## 关于举办贯彻水泥企业阶梯电价政策 及碳排放权交易政策培训班的通知

各水泥企业：

2016年1月国家发改委与工信部联合发布了《关于水泥企业用电实行阶梯电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75号），决定对水泥企业生产用电实行阶梯电价政策，2016年1月1日作为综合电耗的核算起始日，2017年在全国范围内正式开始对2016年综合电耗核查。正确理解阶梯电价政策对水泥企业有至关重要的意义。此外，作为2015年联合国气候大会的签约国，我国正在加快推进碳减排、加快建设碳排放交易市场，国家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并将于2017年全面启动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水泥企业作为碳排放大户，必将成为碳排放交易的重要参与者。为此，在有关政府部门的指导下，我中心定于2016年3月30日下午在北京举办水泥企业阶梯电价政策解读及碳排放交易信息培训班，邀请直接参与水泥企业阶梯电价及水泥行业碳排放交易权威专家进行讲解。

此次培训与2016年3月30日上午召开的“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绿色低碳建材分会成立大会”（免会务费）一同召开，届时，国家发改委主管领导将对我国碳排放、碳交易等相关政策做专题报告，联合会主要领导将对建材行业开展绿色、低碳行动内容做重要讲话。另外，培训班结束后将安排参观3月30--31日在国家会议中心举办的“第十二届国际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暨新技术与产品博览会”，帮助参会代表了解国内外绿色建筑及绿色建材最新相关信息。



现将本次培训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会议内容

1. 《关于水泥企业用电实行阶梯电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6】75号)解读；
2. GB 16780-2012 《水泥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介绍；
3. 水泥企业电耗核算办法；
4. 碳排放交易政策及形势分析；
5. 碳排放交易模拟培训。

## 二、参加人员

水泥企业主管能源及环境的领导和工作人员。

## 三、报名及报到

由于会场座位及饭店房间有限，请拟参加培训班的代表务必于2016年3月22日前将报名回执填好后发邮件至指定邮箱，以便安排食宿。

报到时间：2016年3月30日上午报到，3月30日下午13:30培训。同时参加成立大会及培训的代表请于29日报到。

报到地点：北京新大都饭店国际会议中心一层报告厅（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21号，电话：010-68319988）。

## 四、收费事项

1. 会务费：800元/人。培训班期间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2. 交费方式：报到当天现场交费。

## 五、联系方式

电 话：010-57811132、57811142，13810516178，13811436212

传 真：010-58043785

联系人：孙利、贾珉倩

E-mail: 3383465988@qq.com

